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在原来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础上增加 6 亿元额度，即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号）。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日